

证券代码：832791

证券简称：普思生物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## 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0 日 10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791	普思生物	2023年4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，本公司聘请的四川华晨律师事务所骆华群、何斌律师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及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  
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  
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详见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丁、刘君。  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股份账户卡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2.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4月20日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二路8号

联系人：张玉梅

电话：028-85370565-707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普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年3月30日